

宜蘭縣選舉委員會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9 日

發文字號：宜選一字第 11231501361 號



主旨：公告宜蘭縣第 22 屆三星鄉大義村村長補選投開票所地址更正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施行細則第 30 條第 1 項。

公告事項：宜蘭縣第 22 屆三星鄉大義村村長補選投開票所地址更正一覽表。

投開票所 編號	投開票所 名稱	更正前投開票所地址	更正後投開票所地址	理由
01	大義社區 活動中心	宜蘭縣三星鄉大義村 10 鄰 上將路 375 巷 31 號	宜蘭縣三星鄉大義村 10 鄰 上將路三段 375 巷 31 號	地址誤繕

主任委員 林茂盛